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弘毅文化集團
HONY MEDIA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9)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通函

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弘毅文化集團（「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股份合併及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該通函第 11 頁「股東特別大會」一節第三段出現無意之排印錯誤，謹此澄清，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應修訂為（修訂處已劃線）：-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並將繼續在所有方面有效。本公告作為補充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而發出，應與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弘毅文化集團
公司秘書
侯偉文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趙令歡先生²（主席）、程武先生¹（首席執行官）、袁海波先生¹（總裁）、袁健先生³、王宋宋女士³及潘敏女士³

¹ 執行董事

² 非執行董事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